

輔仁大學 113 學年度 碩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社會科學院

系(所)別：宗教學系

組別：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		論文		必										6	6	
必修課程		宗教研究諸人文向度	06869	必	3	3								6	3	
		宗教學研究方法	33447	必	3		3								3	
必選課程	A 模組	英文語言訓練課程		選	4	2	2								4	新生須於第一堂課參加測驗
	B 模組	傳統宗教學群(基督宗教、道教、佛教)		選	4										4~	學生在三個宗教傳統中，選擇兩個宗教傳統課程，至少4學分。
論文學分數A		6	必修學分數 (不含論文) B		6	選修學分數C		24		◎承認外系(含校外) 6 ◎專業選修18(含必選至少8。)		畢業總學分 (含論文) A+B+C			36	